

关于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鉴证报告

大信专审字[2011]第 1-1031 号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10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

一、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2008 年修订）的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专项报告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鉴证材料，设计、实施和维护与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了解、询问、检查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2008 年修订）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 2010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的实际情况。

四、报告使用范围说明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它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贵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 国 • 北 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一年三月二十六日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0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现根据贵所印发的《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2008 年修订）的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将本公司2010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344号“关于核准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由主承销商（保荐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5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9.99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25,474.50万元，扣除承销费用和保荐费用1200万元后，由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5 月 13 日划入瑞泰科技股份公司在浦发银行北京建国路支行开立的人民币账户（账号为：91090154800008047） 19,474.50万元，划入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北京银行翠微路支行开立的人民币账户（账号为：01090335900120105325742）4,800万元。另扣减其余发行费用210万元，本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4,064.5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予以验证，并出具大信验字[2009]第1-0013号《验资报告》。

2010年度，募集资金项目投入金额合计10,797.13万元，均系直接投入承诺投资项目。截止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3,256.03万元，其中活期存款账户余额为2,356.03万元，定期存单为900.00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已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设立了专户，进行存储和管理，并与银行、保荐人签署了《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或委托理财等情形。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009 年公司开始了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目前募集资金项目除湖南瑞泰特优硅质耐火材料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设备正在调试过程中外，其他两个项目已经在 2010 年投产，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湘潭分公司高档熔铸锆刚玉耐火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11,831.07 万元；河南瑞泰环境友好碱性耐火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使用 4,797.06 万元，湖南瑞泰特优硅质耐火材料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使用 3,294.46 万元。

2、本次募集资金净额超出投资项目预计建设投资需求金额的 1,001.5 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009 年 6 月 5 日瑞泰科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将本次募集资金净额超出投资项目预计建设投资需求金额的 1,001.5 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瑞泰科技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余额为 3,256.03 万元，差异 115.62 万元为利息收入。

3、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09 年 11 月 10 日，瑞泰科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国家“十一五”科技支撑计划重大项目——“特优硅质耐火材料的研究开发”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的议案》。同意对高档熔铸锆刚玉耐火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建设方案进行调整，由建设三条熔铸锆刚玉生产线调整为建设二条熔铸锆刚玉生产线，项目总投资从 18,263.00 万元调整为 12,975.00 万元，节余的募集资金 5,288.00 万元用于国家“十一五”科技支撑计划重大项目“特优硅质耐火材料的研究开发”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2009 年 12 月 1 日，公司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

公司在 2009 年 8 月份以自有资金先期投入 2000 万元设立湖南瑞泰硅质耐火材料有限公司，项目变更后，公司计划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的 2000 万元资金，但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置换前期投入不得超过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6 个月，因此，该资金未能进行置换，导致募集资金出现结余。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如三、（二）3 所述，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国家“十一五”科技支撑计划重大项目“特优硅质耐火材料的研究开发”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该项目总投资 10,000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7,000.00 万元，流动资金 3,000.00 万元。固定资产投资由合资双方共同投入，其中公司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投入 4,288.00 万元，冷水江市中孚耐火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投入实物资产 2,712.00 万元。流动资金由公司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投入 1,000.00 万元，其余 2,000.00 万元由湖南瑞泰通过贷款方式解决。

该项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与承诺效益一致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对实现效益进行计算，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单位：人民币万元）见下表：

实际投资项目		承诺效益	实际效益	是否达到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1	湘潭分公司高档熔铸锆刚玉耐火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527.58	516.16	基本一致
2	河南瑞泰环境友好碱性耐火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478.27	499.73	基本一致
3	湖南瑞泰特优硅质耐火材料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	103.55	290.21	基本一致
	合 计	1109.4	1306.1	

注：

1、湘潭分公司高档熔铸锆刚玉耐火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承诺募集资金项目建设期为一年，达产期为二年，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第一年生产负荷为 80%，第二年生产负荷为 100%，达产年的年销售收入为 18,250 万元，平均年税后利润总额为 1,978.45 万元。

2、河南瑞泰环境友好碱性耐火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承诺募集资金项目建设期为一年，达产期为三年，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第一年生产负荷为 40%，第二年生产负荷为 80%，第三年生产负荷为 100%，项目达产后，年实现营业收入 23640 万元，实现净利润为 2321.39 万元。

3、湖南瑞泰特优硅质耐火材料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包括两部分，冷水江分厂部分建设期为一年，达产期为三年，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第一年生产负荷为 70%，第二年生产负荷为 90%，第三年生产负荷为 100%，项目达产后，年实现营业收入 5040 万元，实现净利润为 715.32 万元。

湘潭分厂项目目建设期为一年，达产期为三年，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第一年生产负荷为 70%，第二年生产负荷为 90%，第三年生产负荷为 100%，项目达产后，年实现营业收入 11,420.00 万元，实现净利润为 1,954.21 万元。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3月26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4,064.5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797.1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288.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922.5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1.97%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湘潭分公司高档熔铸锆刚玉耐火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是	18,263.00	12,975.00	12,975.00	7,470.62	11,831.07	-1,143.93	91.18%	2010 年 10 月	516.16	是	否
河南瑞泰环境友好碱性耐火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4,800.00	4,800.00	4,800.00	119.99	4,797.06	-2.94	99.94%	2010 年 10 月	499.73	是	否
湖南瑞泰特优硅质耐火材料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	是	0.00	5,288.00	5,288.00	3,206.52	3,294.46	-1,993.54	62.30%	2011 年 3 月	290.21	是	否
合计		23,063.00	23,063.00	23,063.00	10,797.13	19,922.59	-3,140.41	86.38%	—	1,306	是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